

# 黑魔瘋購槍彈 美國分批寄港

## 警破「屠龍小隊」軍火供應鏈 再檢手槍及近百發子彈

### 劇起「屠龍小隊」軍火供應鏈

圖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

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上月初，大破黑魔「屠龍小隊」檢獲槍彈、定時炸彈，揭黑魔圖在集會遊行開殺戒禍警方，隨後警方緊追黑魔軍火來源，繼揭同一組織的連串槍彈案，相信涉案長短槍均為由零部件自行組裝，而槍部件、子彈、軍刀和裝備等，均來自槍支氾濫、槍擊案頻發的美國，遂鎖定「屠龍小隊」一名「槍械師」，相信他在網上着人在美國代購，以集運形式郵寄來港，再自行組裝交給同黨。警方獲獲10個載槍彈的郵包，昨在沙田拘捕27歲男子，再起出半自動手槍及近百發子彈。迄今，警方已起出「屠龍小隊」3短1長槍支及近千發子彈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警方在最新的行動中，於本月7日至10日在土瓜灣一間速遞公司，截獲10件由美國寄來的郵包，發現內藏共362發AR15突擊步槍的中空子彈、150發9毫米口徑手槍子彈，以及99條引爆電線，另有步槍瞄準具、前後準星、手把等槍械零件。警方再順藤摸瓜追查收貨人的真實身份，昨晨8時許拖至沙田廣源郵，拘捕一名27歲男子，並持法庭手令搜查其住所，檢獲一支P80型號半自動手槍及92發中空子彈，其中47發子彈已放入7個彈匣內。

#### 速遞公司轉運 交暴徒「槍械師」

消息指，涉嫌「無牌管有槍械及彈藥」被捕男子，任職提款機維修員，熟悉機械，也是黑魔「屠龍小隊」的一員，並負責由美國購買軍火並組裝槍支，是該小隊的「槍械師」和槍彈供應商。警方相信他在網上訂購子彈、槍支零件以及其他刀具等運暴裝備，由美國的賣家在當地代購及郵寄到香港的一間速遞公司，再由疑犯領取，然後將零件組裝成具發射功能的長短槍，有人甚至曾在荒野試槍。據悉，他組裝一支P80半自動手槍的成本約數百美元，雖然同為黑魔，但提供槍彈照收錢。

#### 郵包檢大量電線 料用於製彈

調查顯示，聲稱專門殺警的黑魔「屠龍小隊」，其購置的槍彈、短刀、避彈衣等均來自美國，並一直計劃增購軍火，其實警方日前在土瓜灣一間速遞公司檢獲的槍彈郵包，已抵港多時，但因○記上月接連瓦解該組織的炸彈、槍擊陰謀，有人不敢前往取貨，也暫停由美國訂購槍彈，但警方根據多方追查終鎖定27歲收貨人的身份，昨晨登門拉人再起槍彈。警方還在郵包中檢獲引爆電線，相信是以其通電發熱的原理，去引爆炸藥或炸彈，若流入黑魔手中，會被用來製造炸彈。

警方自去年12月8日揭破「屠龍小隊」後，一直深入追查其軍火來源，其間在大埔追捕其中一名成員時，對方持P80半自動手槍開槍拒捕，至目前警方共拘捕13人，包括10男3女，其中6人已被檢控，當中3人仍然被拘留。

當時檢獲的軍火包括3支P80半自動手槍、1支AR15突擊步槍、子彈近千發，以及兩枚定時炸彈，另有大批刀、棍、避彈衣等裝備，警方相信已截斷黑魔暴恐組織的一個主要軍火供應鏈，同時提醒市民，根據香港法例第二百三十八章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，無牌管有槍械屬嚴重罪行，違法者可被判處最高刑罰為監禁14年及罰款港幣10萬元。



2019年12月8日

◆警拘11名黑魔「屠龍小隊」成員，檢1支P80半自動手槍、105發中空彈及5個彈匣、武士刀、刀和避彈衣等

◆警槍械專家相信有人用零件自行組成槍支追查到有前科的供應商



2019年12月20日

◆在大埔翠屏花園拘捕提供槍械的青年，檢獲P80手槍及44發中空子彈、一支AR15步槍及211發中空子彈

◆警相信該名被捕男子負責「收貨」與裝嵌槍械，供應「屠龍小隊」



暴動中曾有黑衣人指槍向警察。網上圖片



2020年1月17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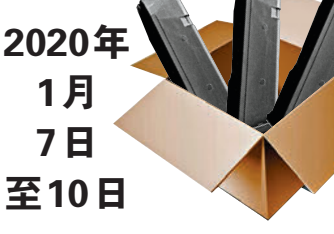
◆在沙田拘捕27歲男子，檢獲P80手槍及約100發子彈

◆追查收貨人身份



李桂華高級警司講述案情。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

◆警方相信所有槍彈，被拆分成零件由美國郵寄來港，追查入貨路線



2020年1月7日至10日

◆警方在土瓜灣一間速遞公司截獲10多個郵包，檢獲500餘發子彈和99條引爆電線以及手槍零件。

## 收貨只認郵件編號 暴徒假身份避追查



警方展示檢獲的大批武器裝備。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地區包裹加強抽調，但始終有漏網之魚，加上現時物流發達，收發貨品方便快捷，也令不法分子有機可乘。特別是為快遞公司和顧客節省成本的集運服務，也提供免費存倉服務，顧客可憑摺自取，不必直接送門。只要郵寄者將槍械或子彈填報為其他貨品，而收貨人用假名假資料，貨品只要避過海關抽查，收貨人到快遞公司自取，便可避過警方追查身份或住址。

警方表示，槍械及配件購物網站，由拆件寄送方式，收貨人為掩飾身份及住址，寄送郵包亦會使用虛假資料，瞞騙執法機構令警方追查困難，警方會與其他執法機構密切聯繫，用所有辦法堵塞一切漏洞，阻截槍械流入本港。

據悉，今次警方檢獲子彈和槍械零件的是一間小型快遞公司，人員干犯違法行為，警隊絕不容忍和姑息，定必予以嚴正處理。

## 大專生塗污天橋 判120小時社服令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葛婷)一名18歲大專生去年在港鐵何文田站外天橋噴寫「罷搭」、「法、罪、動、暴」等字句，早前承認一項刑事損壞罪，並求情法庭判處罰款，但被拒絕，案件昨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判刑。裁判官閱其感化及社會服務令報告後表示，建議被告接受的社服令時數須加長，判其履行共120小時社服令，並告誡他無論有什麼

想法，亦不可以違法的方式表達。被告麥卓宏(18歲)，被控於去年10月26日晚上在何文田站A出口對出行人天橋地面噴漆。辯方稱感化報告正面，顯示被告有深刻反省，認為他並不適合接受密集式感化，故建議判80小時社會服務令。署理主任裁判官嚴舜儀接納感化官建議，但表示須加長社服令時數至120小時，並叮囑被告，任何人的財產及人身安全均受法律保障，無論有何想法，都不得以違法的方式表達。

案情指，事發當晚，有途人目睹蒙面的被告在行人天橋地面噴漆，於是報警求助。警方接報到場後，見到被告仍在噴漆，被告見到警察嘗試逃離現場，但被截停。警方搜出噴漆及面罩，被告在警誡下承認犯案：「對唔住，我用噴漆嘍天橋地下寫吃幾隻字。」

## 8名污牆人斷正 休班警竟有份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縱暴文宣成員昨凌晨在屯門非法張貼海報建「連儂牆」，警方到場截獲8名男女，年紀最小的年僅14歲。警方在眾人身上搜獲「文宣」單張、膠水、電鑽等工具，遂以涉嫌「管有物品意圖

損毀他人財產罪」將8人拘捕。據悉，被捕者中有一名休班男警，他和女友、女友母親同被捕，該警員已被即時停職。警方重申，警隊非常重視警務人員的專業操守，任何人員干犯違法行為，警隊絕不容忍和姑息，定必予以嚴正處理。

被捕的5男3女年齡由14歲至61歲，包括一名31歲姓黃休班警員。據悉，他當差7年，現駐守青山分區軍裝巡邏小隊，自去年中修例風波後，更為防暴大隊第二梯隊成員。他前晚深夜剛下班，即約同26歲女友，及女友的52歲母親到現場張貼海報，成為修例風波以來首名涉及相關罪行被捕的警務人員。

事發於昨凌晨3時，警方接報指有一批人在龍門路新屯門中心，輕鐵龍門站行人天橋處對開聚集，形跡可疑。警員拖至當場截獲8名男女，並於部分人身上搜獲一批政治宣傳海報、電鑽、膠索帶、油掃、膠水等物品，而附近天橋柱位則被人剛貼上文宣海報，海報式樣與疑人身上搜獲的相同，警方調查後相信該批男女擬違法建立所謂的「連儂牆」，遂以管有物品意圖損毀他人財產罪將各人拘捕，帶返青山警署查。



8男女屯門貼「連儂牆」被警員截查。網上圖片

## 港島准集會拒遊行「獨」人上訴被駁回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蕭景源)「民間集會團隊」早前申請於明日(19日)在港島遮打花園集會及遊行，警方為確保公園安全，只就集會發出反對通知書，發起人不服上訴，昨日也被上訴委員會駁回申請。

遊行，擬當日於遮打花園及遮打道行人專用區舉行集會，其後再遊行到銅鑼灣，警方只就集會發出反對通知書，發起人提出上訴，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於昨午舉行聆訊。

聆訊中，警方以民陣遊行為例，「民間集會團隊」早前申請於1月19日舉行所謂的「天下制裁」會團隊」發言人劉顯匡認為，兩者主題及預計人數不同，不能比較。警方則強調，並非限制市民集會遊行權利，但質疑大會糾察能否防止遊行遭暴力及偏激人士滲入及騷擾，且近期發現多宗懷疑爆炸品案，警方有責任確保公眾安全。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最終駁回上訴。